

#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8年度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8年度预计负债的议案》，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8年度需计提预计负债12,06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土资源部出具银行履约保函及申请探矿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申请办理油气勘查资质证书及勘查许可证，并向国土资源部提交勘查承诺书及12,065万元的履约保函。

在国际油价持续低位震荡运行的宏观形势下，公司布尔津勘查项目勘查投入未达到预期。目前，项目勘查考核期将近，在既定勘查期内无法完成承诺勘查投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新疆布尔津区块勘查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新疆布尔津区块勘查项目实施并承担履约保函沉没责任。上述项目的终止实施，预计产生负债12,065万元（实际数额以自然资源部考核结果

为准)，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拟于2018年年度报告中计提预计负债12,065万元。

## 二、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55.25万元。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计提预计负债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计提该项预计负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预计负债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真实地反映

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